

“国培计划（2022）” 合同书
——海南省中西部骨干项目（第二批资金）（第 2 包）

合同编号：ZH-2022-253

甲方：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

乙方：郑州中科教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3 年 2 月 27 日“国培计划（2022）”——海南省中西部骨干项目（第二批资金）（项目编号：HNZH-2022-253）公开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一、项目名称：“国培计划（2022）”——海南省中西部骨干项目（第二批资金）第 2 包

包含子项目：“国培计划（2022）”——海南省农村中小学德育主任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1. 合同标的及金额

包号	项目名称	培训方式	学时或天数	经费标准	人数	中标金额（元）
2	“国培计划（2022）”——海南省农村中小学德育主任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集中培训、跟岗实践	10	380	200	800000
合同总额		(小写)：¥ <u>800000.00</u> 元				
		(大写)： <u>捌拾万</u> 元整				

2. 项目参数要求（按子项目描述）：

子项目参数要求：面向农村中小学校的德育主任（教龄不少于 8 年，担任德育主任年限不少于 5 年），以学校德育体系建设、学校德育发展与德育创新、少先队工作建设、“学生安全

教育”等为主要培训内容，采取集中培训、跟岗实践、导师带教、工作坊研修等有效培训方式开展培训，切实提高德育主任的素质和工作能力。课程设计，实践性课程不得少于60%。计划培训人数200名（中小学各100名），培训10天（60学时）。

三、项目实施时间：2023年3月31日前。

四、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负责对项目实施方案开展复审工作。组织专家对乙方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复审，并将复审情况及整改建议反馈给乙方。
2. 负责项目管理。按时发布培训通知，负责督促市县（区）培训管理部门，协助乙方开展项目调研、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工作。
3. 负责项目监督。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实施过程中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为提出整改要求，并督促其完成整改。
4. 项目验收。甲方负责对乙方提供的评估验收材料进行评估验收。
5. 按时支付项目经费。

（三）乙方责任

1. 乙方应在项目中标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复审，收到甲方复审情况反馈及整改建议后，将调整、完善的实施方案报送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执行。
2.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要求完成项目的工作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的实施。
3. 乙方应按实施过程中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进行认真再整改，确保达到规定项目质量要求。
4.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培训人数、培训质量等方面超过招标文件约定的要求，应积极协助加以解决，实在无法解决的乙方有权拒绝。
5.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项目验收和项目绩效考评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提供项目绩效考评所需的便利条件和资料。

五、项目费用结算及付款方式

1. 在实施方案得到甲方认可后的1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正式发票，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的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70%（大写：伍拾陆万元，小写：560000.00元）的项目实施费用，作为项目启动与正常实施的首笔资金。

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3. 中标通知书。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一、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柒份，中文书写。甲方执肆份，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以下无正文)

签字页

甲方：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盖章）

乙方：郑州中科教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海口市琼山区国兴街道兴丹路 22 号

地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南三路 9 号 23 号楼 18 层 05 号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李洪山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李洪山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蓝天支行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郑州财富广场支行

户名：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

户名：郑州中科教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帐号：2201 0039 0900 0001 790

帐号：1702029309200180905

2023年3月10日

2023年3月8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辉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代理机构名称）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政辉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黄辉

2023年3月8日